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集团技术团队

私隐及机密

版本: 4.0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内容	页码
1. 目的	3
2. 范围	3
3. 词汇表	3
4. DFI 零售集团技术愿景和目标	4
5. 如何应用本供应商技术标准	4
6. 供应商技术标准通则	5
7. 食品、生鲜产品和即食食品的供应商技术标	13
8. 健与美产品的供应商技术标准	15
9. 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的供应商技术标准	15
10. 附录	18
A. 质量符合标准同意书	18
B. 产品供应主协议	18
C. 供应商技术标准矩阵表	19
D. 常见问题	20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2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1. 目的

制定本供应商技术标准是为了确保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能够清楚集团供货产品的技术期望。

供应商须确保理解以下所概述的本标准，并且同意将本标准作为其内部产品安全 and 质量保证制度的一部分来融合与实施。

2. 范围

适用于以下供货于 DFI 零售集团的产品品类。

所有归属于 DFI 零售集团自有品牌部门开发生产的食品、非食品和健与美产品。

所有由 DFI 零售集团或区域国家自有品牌团队供应、开发包装及分销的品牌和非品牌的生鲜产品和即食食品。这些生鲜产品的类别包括农产品（水果和蔬菜）、海鲜、奶制品、肉类（牛肉、猪肉、羊肉、禽类）、寿司和生鱼片、即食食品（包括快餐和三文治）、面包等。

所有自有品牌和非品牌的，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非卖品）。

3. 词汇表

BRC – 英国零售商协会

CCP's – 关键控制点

CAR - 纠正行动报告

CAIP – 纠正行动实施计划

DFI – DFI 零售集团

DUPRO – 生产过程（通常描述用来进行检查的抽样环节）

FNF – 食品和非食品

FRI – 成品随机抽检（通常描述用来进行检查的抽样环节）

GMSNT – 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

GFSI – 全球食品安全倡议

GT – 集团技术团队

H&B – 健康与美丽（以下简称健与美）

HACCP/TACCP – 危害分析（或威胁评估）和关键控制点

ISTA – 国际安全运输协会

OB – 自有品牌

OTC – 非处方药物

PD – DFI 零售集团产品开发团队

PT –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之前称为 QA 质量保证团队）

QCSA – 质量符合标准同意书

QCP – 质量控制点

QMS – 质量管理体系

RTE – 即食食品

SSC – 店铺支持中心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3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4. DFI 零售集团 – 我们的目标

DFI 零售集团是一个亚洲的零售引领者。无数的消费者信赖我们每一天为他们的购物体验带来质量、服务和价值。创立于 1886 年的 DFI 零售集团，今天集团及其联营公司和合资公司已在各地拥有将近 10,000 间店铺和超过 230,000 名雇员。

我们的顾客是我们所有工作的核心。我们参与他们每一天的生活。通过多重可信赖的业务包括超级市场、大型超市、便利店、健与美门店、家具店、餐厅和其他零售方式，为他们提供领导品牌，具有吸引力的零售商体验和卓越的服务。

我们的目标是为亚洲各地的顾客提供优质及超值的产品和服务，成为他们信任的店铺。

4.1 DFI零售集团技术愿景

DFI零售集团技术团队的愿景是建立：

- (i) 发展世界级的质量程序来提供安全的DFI零售集团自有品牌产品以保障我们顾客的权利。
- (ii) 始终始终都是统一、透明、可靠和稳健的品牌质量体系。

4.2 DFI零售集团技术目标

DFI零售集团的质量目标是建立一个具有驱动性和卓越质量的安全合格的程序。令集团旗下每一个品牌的产品：

- (i) 无愧于品牌
- (ii) 正确的品牌定位
- (iii) 具有清晰的品牌差异性
- (iv) 保证和维护消费者的信任和忠诚度
- (v) 安全使用

4.3 集团技术质量三步骤程序

我们的愿景和目标是实现DFI零售集团质量管理体系程序 – 质量三步骤

- (i) 步骤 1 – 供应商选择 – 选择正确的供应商
- (ii) 步骤 2 – 产品管理 – 开发符合规范的产品
- (iii) 步骤 3 – 监督管理 – 调整和删除任何不符合我们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持续验证产品的质量
和供应商的质量。

将程序分为三个步骤，可以让我们引入必要的检查要点 / 环节关卡，确保供应商遵循流程并持续符合 DFI 零售集团对供应商的技术标准。

5. 如何应用本供应商技术标准

DFI 零售集团的供应商可以与集团签署质量符合标准同意书（见附录 A）或者产品供应主协议（见附录 B）的其中一份。依照签署的这些协议，供应商已同意遵守协议中所载的供应商技术标准（之前称为质量符合标准）。

这套供应商技术标准是 DFI 零售集团的品牌标准核心。供应商必须全面地遵守以保障集团的产品和品牌诚信，确保整个集团的一致性。

本技术标准适用于所有提供给 DFI 零售集团的所有类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生鲜产品和即食食品（自有品牌或非品牌）；自有品牌食品和非食品；自有品牌健与美产品；日用百货产品（自有品牌或非品牌）和非售卖产品。为集团开发和生产产品的供应商同样必须符合：

- (i) DFI零售集团所在市场的当地法规和法律(包括所有有关动物权益之法例法规要求)
- (ii) DFI零售集团三步骤体系中所述的其他技术政策和方针
- (iii) 产品规格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4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iv) DFI零售集团商业合同中约定的及规定的附加品牌标准

第 6 章包含所有供应商应遵守的基本要求（见备注）。

第 7 章包含只适用于 DFI 零售集团自有品牌的食品、生鲜产品和即食食品（自有品牌或非品牌）的特殊要求。

第 8 章包含只适用于 DFI 零售集团的自有品牌下的健与美产品和非食品类产品的特殊要求。

第 9 章包含只适用于日用百货的产品（自有品牌及非自有品牌）和非售卖产品的特殊要求。

如有需要，DFI 零售集团可能会对本标准进行修订和更新，更新后也会通知供应商。

供应商应参考附录 C – 供应商技术标准矩阵表，供应商应根据供货给 DFI 零售集团的产品类别，以了解其对供应商相关的要求。

备注 – 若有“”**

由于质量三步骤程序是建基于风险基础方法，第 6 章的所有要求并不适用于日用百货和非售卖类产品。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在相关章节要求旁边标注“**”，供应商应参考第 9 章的相关章节作为对日用百货和非售卖类产品的要求。

6. 供应商技术标准通则

第 6 章概括了所有 DFI 零售集团的供应商必须同意及实行的各方面要求，并作为集团供应商审批流程的一部分（除非有*说明）。

6.1 约定规格的一致性和变更管理

供应商同意在对已约定完成的产品规格进行任何修改提议前，须告知并获得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和产品开发团队（PD）的同意批准。包括但不限于：配方、成分、工艺流程、卷标内容、包装材料包括规格尺寸/来源和，或包装设计等。

供应商承诺保证在进行制造生产、包装和/或组装的场所变更前，须通知 DFI 零售集团并获得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和/或产品开发团队（PD）的批准。

供应商不得在没有相关产品开发团队（PD）和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人员（PT）书面批准的情况下，对 DFI 零售集团的产品进行任何形式的制造、加工或包装操作的分包和/或外包。如果某些情况（例如旺季）需要必要的外包 – 应确保产品已获得相关的批准。须证明符合第 6.9 章节所述的相同级别的可追溯性要求。及须向 DFI 零售集团预先通报并获得集团的批准才可进行。

6.2 供应商预先资格评估（针对新供应商或新供应商的设施场所）

所有自有品牌或非自有品牌产品的潜在合作新供应商，以及所有想要变更供货 DFI 零售集团产品生产工艺设施的现有合作供应商在开始，进行任何的产品开发活动前，须对预审批的标准进行评估。

6.3 工厂现场审核/场所评估*（这一部分不适用于低 - 中风险的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

所有供应商在正式成为 DFI 零售集团认可的供应商之前，须通过以下的预审批。

6.3.1 工厂批准审核

所有拟合作的新供应商和现有供应商都必须进行以下其中一项全面有效的协加厂商审查：

- (i) DFI 零售集团的工厂审核（按不同类别），或
- (ii) 全球性认可的审核认证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5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符合现行“供应商审核批准矩阵表”中列出的认证以及要求的等级。供应商如选择 DFI 零售集团的工厂审核方案（按不同类别），须同意允许集团的产品技术人员（PT）或被指定认可的第三方稽核人员进入生产场所进行审核。

如有任何产品不符合的情况，供应商也必须同意允许 DFI 零售集团的产品技术人员（PT）或被指定认可的第三方稽核人员进入生产场所进行设施/制造/产品的调查评估。

6.3.2 监控审核

除非另有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的书面同意，重新认证的审核（如适用）应在审核最后期限前 2 个月与第三方稽核审核机构确认审核日程。

6.3.3 审核报告及跟进

所有提供的第三方稽核审核报告必须是最终版本格式，连同有效期、审定证书和完整的纠正行动报告（CAR）一并提供。DFI 零售集团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完整的审核报告和纠正行动报告（CAR）给产品技术团队。

对于一些不能提供完整审核报告和纠正行动报告（CARs）的特殊情况（例如由官方权威机构对健与美产品进行国际药品认证合作组织（PIC/S）-良好操作规范（GMP）的审核），供应商应通知 DFI 零售集团的联络人，并须获得集团产品技术团队和/或产品开发团队对替代性证明文件的批准，以证实官方的审核完成。

对于 DFI 零售集团的工厂审核，强制性的要求包括提供工厂场所照片和作为支持性的证明文件。在全球性认可的认证审核报告不能提供给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的情况下，供应商须遵循集团的工厂审核标准才可以供货给 DFI 零售集团。

所有审核报告 / 认证证书的有效性将通过各种的第三方认证委员会进行交叉查核。查核将通过相关机构的官方网站（例如英国零售协会官网）进行搜索查询。如果在官网查询不到，将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证书，与发证机构直接跟进证书有效性的验证。

任何与我们自有品牌产品相关的预审批、产品上市和监督流程，或者任何因由产品相关情况而进行的现场评估，涉及的所有审核费用成本，全部将由供应商承担。由于审核服务一般是由独立的第三方机构提供，费用可能会有定期的价格调整。如指定的审核机构有任何收费价格调整，DFI 零售集团产品开发团队（PD）将会通知相应的供应商。

6.3.4 道德审核

所有被 DFI 零售集团评估为「高风险」地区的工厂必须提供已批准的道德审核。其中四种主要 DFI 认可的道德审核：BSCI（商业社会标准认证）；SA8000（社会责任国际标准体系）；SMETA（SEDEX 会员道德贸易稽核专案）；Intertek WCA（工作场所条件评估）。请联系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作详细了解。

6.4 工厂控制*（这一部分不适用于低 - 中风险的日用百货产品）

所有涉及予 DFI 零售集团的场所必须尽量符合良好操作规范标准（GMP），至少必须达到以下的良好操作规范（GMP）：

6.4.1 人员和培训

因执行监督支持计划的工作内容会涉及产品质量或安全、关键控制点或人员培训等，所以应由接受过适当培训的人员来负责。

按照工厂良好操作规范（Plant GMP）的有关要求对全体员工进行入职培训。

参与评估产品的生产和获授权放行产品的人员应能够被识别出来。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6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培训记录应当保存，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验证记录和/或纠正行动等任何适用的记录。

6.4.2 清洁程序和洁净验证

所有供应商应当对所有食品和相应属性的其他产品建立一个成文的清洁程序，并对所有设备、器具、产品接触表面、门帘和空气帘、门密封条、阴凉室墙壁、地板、天花、存储区域、作业和运输设施的执行清洁。

用于清洁的设备和化学品应有清晰的识别及标签，并且与食品生产区域隔离。如适用时，这些物品应锁在远离卫生敏感生产区域的地方。

监测、纠正行动和验证活动的记录应予保存。每一个设施都应有合适的全面清洁验证规程并有适当的文件纪录。

6.4.3 通过病原体/微生物监测进行卫生验证

针对为生产高风险的即食食品（容易被病原体污染和进食前不会再有热加工）、非处方药和健康食品的工厂场所，必须和必要为其设立设立一个健全的病原体/微生物监测规程，并建立适当的文件纪录文件作支持的。

概括一个典型的病原体/微生物监测规定应包含：

- (i) 列出测试方法，或进行测试的类型，和测试频率、测试样品数量
- (ii) 取样地点或观测关注点 – 标识在设施图上
- (iii) 被测试生物体的容许限值，例如李斯特菌不得检出
- (iv) 纠正行动的执行及根本原因分析
- (v) 政府机构是否有相关警示（如无请列明原因）

无论是原产国还是进口国，抽样计划都必须符合当地政府的管控标准。如果该产品是出口到多个国家，所有抽样计划必须符合最严格国家的标准规定。

微生物和化学测试为 DFI 零售集团产品监控流程的一部分，所有相关费用必须由供应商承担。

6.4.4 虫害控制

所有供货给 DFI 零售集团的生产工厂/包装/存储/物流场所，须设立一个健全的虫害控制管理计划，来预防和控制昆虫、啮齿动物、鸟类和其他害虫对于食品生产、分销场所和其他性质的产品的侵扰。

6.4.5 异物防范机制

所有生产/包装 DFI 零售集团产品的场所，都必须根据其危害分析/风险评估以设立一个用来识别异物的探测体系或规程。

除非另有集团产品技术人员（PT）因产品的风险和类型而批准无须设置，所有生产 DFI 零售集团的自有品牌产品的包装生产在线，须设置对成品异物的探测设备。

6.4.6 产品安全计划

除非另有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另有说明，DFI 零售集团的自有品牌产品都必须根据供应产品的类别和风险来制定相关产品安全计划。

如果原材料和生产工艺有任何影响产品安全计划的改变，供应商应立即重新验证并通知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7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6.5 产品设计及开发

对于新产品或新工艺流程，以及产品包装或生产工艺的任何产品相关变更，供应商应制定成文的规程来确保生产的产品安全及合法性，包含以下要求：

6.5.1 产品安全/合法性/质量风险分析

在产品设计及开发过程中，应进行风险或危害分析的研究，来识别和评估建立产品安全计划的需要，并评估所有与新产品相关的潜在安全隐患。

6.5.2 试产

进行适当的工厂试产以验证产品配方、新包装和生产流程的可行性，确保能够生产安全、合规并符合 DFI 零售集团产品规格要求的产品。如有必要，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人员（PT）将会提议到场参与预生产试产。

6.5.3 包装的使用和确证

DFI 零售集团的自有品牌产品使用的所有包装（包括塑料食品包装容器、食品器具），都必须确证其符合当地和/或国际法规的要求，同时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 (i) 食品接触材料不得含有聚氯乙烯（PVC）、全氟辛酸（PFOA）、重金属等已知污染物。
- (ii) 须使用合适的产品组件或材料。例如可以作防护功能的隔离层（水分、气味和腐蚀），和可以与产品性质和预期用途兼容的物料（不应与产品发生反应或减低产品的保质期）。
- (iii) 必须方便使用及易于储存和具功能性 – 防启密封、容易开启、可重复封口。
- (iv) 跌落试验 – 应基于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风险评估，按照国际安全运输协会（ISTA）的标准或同等的国家标准进行跌落测试。
- (v) 模拟运输试验 – 应基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风险评估，按照国际安全运输协会（ISTA）的标准或同等的国家标准进行模拟运输测试。
- (vi) 包装材料和浸出试验须符合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对食品包装的要求。

6.5.4 产品卷标 - 符合销售地区的法规

产品的规格和卷标信息须符合所在销售地区的法规要求。

6.5.5 产品测试确证

适用时，应进行产品测试来确证产品配方和生产过程（例如，牛乳或乳饮料中的脂肪含量；油脂的皂化值等）。

6.5.6 保质期/稳定性

应为产品的保质期/稳定性设立耐用年限或日期编码，来传递给消费者。

产品的保质期/稳定性可以下任一方式来确定。一是通过实验室的测试，结合产品寿命结束时可接受的安全性和质量指针来考虑。二是综合考虑产品的配方、包装、生产工厂及后续存储条件，和/或结合供应商经验、参考文献、产品寿命结束时可接受的安全性和质量指针。用以确定产品保质期的方案应包括合适的微生物、感官和化学的测试。

保质期试验还应包括对产品风险、处理、有害微生物/环境、潜在病原体的考虑。试验结果应该用文件记录并予以保存。

在进行保质期确证时，供应商还应考虑温度提升和运输条件之类的因素。

确证须使用来自实际生产环境生产的产品并定期进行。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8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根据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风险评估，有可能需要额外的保质期测试，以确保产品适合集团对市场条件/环境的要求。可从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处获取集团的“保质期标准操作流程”。

供应商须在任何新品上市前，提供该产品的保质期确证研究/完整的稳定性研究。其研究应使用产品的实际保质时间或是至少 3 个月加速试验的数据。保质期及稳定性测试必须以协议好的配方及包装来进行。

验证须每隔 3 年进行。验证的频率可能会随投诉及情况而增加。保质期验证必须考虑产品保质期结束时的重量和体积，以确保同时符合标签的法规要求。

6.6 产品规格书

所有供应商须确保所有的原材料（包括包装材料），中间产物或半成品（如适用），和成品都有相应的技术资料。

在 DFI 责任与道德采购方面上，相关产品、成分、原材料须符合 DFI 零售集团的可持续原料/动物权益/责任消费的要求。当产品涉及以上任何一项要求时，相关资料会在产品开发简报中列明。如有需要，请联系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作详细了解

DFI 零售集团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数据须按照集团产品规格书的模板来填入。工厂审核时，应能提供一份涵盖所有 DFI 零售集团自有品牌产品的有效列表，和所对应产品的规格书（无论是电子版或实体版）。

所有产品的规格书须由 DFI 零售集团产品开发团队（PD）、产品技术团队（PT）和供应商代表（最好是商业和技术代表共同参与）进行双方签署和注明日期。成品规格书须是现行版本且随时可现场查阅使用。

6.7 已批准的上游供应商 / 已批准的第三方

6.7.1 上游产品供应商审批流程

所有供应商必须对他们的供应商进行正式的供应商审批，方可使用其原料，食材和食品接触包装材料。

供应商须证明他们已批准的供应商生产的产品是安全的。供应商可提供：

- 有效及认可的供应商审批/管理计划，或
- 全球或本地认可的审批报告、证书及纠正行动实施计划（如适用），或
- DFI 指定认可的稽核人员所进行的 DFI 审核报告

供应商资料和原料资料须保存在已批准供应商的清单中。原料、食材和食品接触包装材料只能从已批准的供应商采购

所有的产品都必须有其规格书，并包含 DFI 零售集团相关的标准。

只可选用 DFI 零售集团认可的指定产品供应商。

在未经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书面授权和批准下，供应商不得对其可能影响法定标签或规格要求的原料或成分来源资料进行更改，例如原产地声明等。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9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供应商的表现审查须根据其风险在约定的时限内进行。审查结果须包括：

- 来料检验
- 测试
- 认证有效期
- 交货执行情况

6.7.2 上游第三方审批流程

所有供应商必须对他们使用的设施（如生产流程和储存）及服务（虫害控制、物流、洗衣服务）进行正式的第三方审批程序。

在开始使用第三方服务前，供应商须证明他们已批准的第三方所提供的服务对产品是安全的。供应商可提供：

- 有效及认可的供应商审批/管理计划，或
- 全球或本地认可的审批报告、证书及纠正行动实施计划（如适用），或
- DFI 指定认可的稽核人员所进行的 DFI 审核报告

已批准的第三方详细资料和所提供的服务须保存在已批准的第三方的清单中。只有已批准的第三方可提供服务。

所有关键要求须传达及置入，并包含 DFI 零售集团相关的标准。

只可选用 DFI 零售集团认可的指定第三方。

在未经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书面授权和批准下，供应商不得对其可能影响产品、法定标签或规格要求的原料或成分来源资讯进行更改。

第三方的表现审查须根据其风险在约定的时限内进行。审查结果须包括：

- 来料检验
- 测试
- 认证有效期
- 交货执行情况

6.8 产品验证*（这一部分不适用于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

须制定适当的规程来证明供应商技术标准得以有效运行，以及产品符合协议的最终产品规格标准。因此，供应商内部质量体系应满足以下要求：

6.8.1 产品测试

所有供应商应有一个基于风险的产品分析流程，以及必须提供文件记录来支持其产品测试或任何其他分析流程。

常规抽样计划必须符合原产国及收货地国家两地的所有当地政府法规标准。如果产品发往多个目的国，抽样计划必须符合其中最严格国家的当地法规。

当需要进行外部的产品测试时，应由经过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同意的认可测试机构或是遵照国际测试机构准则的机构，来进行产品的检测。

DFI 零售集团要求对产前的样品和上市前的产品进行预审批测试。

供应商需提供足够数量的产品送至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指定的第三方实验室，依据产品规格书的标准进行预审批测试，所有检测费用成本由供应商承担。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0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所有进行预审批测试、上市前测试或微生物监测、和化学测试所产生的相关成本费用，须由供应商支付承担。由于检测服务是由独立的第三方机构提供，费用可能会有定期的价格调整。如指定的测试机构有任何的收费价格调整，DFI 零售集团产品开发团队（PD）将会通知相应的供应商。

6.8.2 包装和标签验证

所有供应商设立有效的规程为库存包材进行管理，确保正确的包材/标签被使用在正确的产品单元上而避免不符合的错误。这一内容对于法规的符合性和顾客满意度管理尤为重要。

未经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预先批准，不得更改所有已批准版本的包装及标签内容。

须建立一个合适的版本管控机制，确保产品能应用得到正确的包装版本。

所有用于 DFI 零售集团产品（自有品牌或非品牌）的包装必须符合所有当地和/或国际法规要求。

运输过程及陈列于货架的产品，包装必须保持完整的封口。

运输测试（例如振动测试或跌落测试）需要根据供货产品的风险及类型来进行。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会对其要求提出相关建议。这也是产品上市前的测试评估的一部分。

验证须每隔 3 年进行，具体频率取决于供货给 DFI 零售集团产品的类别。验证频率可能会因投诉及情况趋势而增加。

6.8.3 度量衡

所有成品在生产时及保质期内应等于或大于标签规定的最小净重/体积。应该对保质期内任何可能的重量减轻设立可容忍范围，以确保其净重维持在规定的范围内。

如产品是按数量出售的，数量须准确。

若在生产在线为成品进行称重或备有自动称重设施，应在每一种产品的生产运行前、中、后阶段作称重检查记录。

用于检验的天平和称重设施应在生产开始初期和生产过程中的适当间隔内进行准确性验证。这些操作须包含在内部校准程序中。

6.8.4 产品放行

供应商须提交首批生产大货的样品给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进行审批。

在产品放行出货时，供应商须按照供应商技术标准所概述的要求，提供适用于出货产品/过程控制的所有相关程序文件和记录，包括但不限于：

- (i) 生产过程/产品控制的流程图和规程
- (ii) 原材料规格
- (iii) 质量控制点和关键控制点记录
- (iv) 验证和确证活动
- (v) 监测记录
- (vi) 产品注册登记记录（如适用）
- (vii) 质量控制分析证书

根据产品风险，产品放行流程可能包含产品检查/测试方案，包括以下任意项或全部：

- (i) 供应商自我评估
- (ii)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人员（PT）到场的生产过程中检验和/或成品随机抽查
- (iii) 生产过程中检验/由 DFI 零售集团委托指定第三方机构进行的成品随机抽查验货检查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1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iv) 通过测试来积极放行（如适用）

成品随机抽查验货作为新品上市前验证流程或监督程序的其中一部分。

如某些供应商需要遵守上述的任何产品放行协议，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将会向个别的供应商提出要求，并会与供应商达成事先协议。对此如需要额外的时间，供应商应制定相应计划以符合上市日程。

6.8.5 保留生产样品

供应商须保留生产样品，以帮助对所收到的投诉事件或产品问题事件进行调查。应为已批准的生产留样建立适当的规程和文件记录登记。

生产留样样品须至少保留至与保质期一样的时长，并储存在可保持其原始状态的合适条件下。

6.9 可追溯性和日期编码

所有供应予 DFI 零售集团的产品须 100%具有可追溯性。

6.9.1 可追溯性

当 DFI 零售集团有特定要求或者任何销售地区的原料要求时，供应商都应能从包装的日期和时间追溯到相应的原料供应商。必要时，DFI 零售集团自有品牌产品的所有供应商须能够进行全面的原料追溯性演练。

模拟演练应按常规例行进行且记录结果。追溯结果须达到 100%。

6.9.2 日期编码*（这一部分不适用于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

所有自有品牌产品上都应能见到牢固和清晰的日期编码形式。这一编码信息须均可在其单一的零售包装和运输包装上获取。

日期编码格式须符合国家/地方的所有法规要求。

如产品是多个地区生产完成的，须标明批号/产地代码的标识符。

如零售包装内包含有独立包装的物品，这些内部包装物品须可以追溯到其主体包装。

在成品产品放行前或预生产试产时，应递交具有编码信息包装的产品样品给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进行审批确认。

6.10 校准

所有测量和检测仪器须符合对精确度和检测度的标准。测量和检测方法须是被认可的。所有测量和检测仪器应定期检查测量的精准度，且所有检测数据应有可追溯性。

6.11 顾客投诉和产品不合格管理

对于投诉个案或其它的产品不合格数据，供应商应建立、实施和维护一个有效的系统来管理，以便控制和纠正产品在安全性和/或质量方面的缺陷。

6.12 产品召回/撤回

供应商须能够在业务时间及非业务时间里，为顺利执行产品召回/撤回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

6.13 内部审核

供应商应进行内部审核并予以文件记录，以验证他们工厂的良好操作规范（GMP）、产品安全体系和/或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2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内部审核应根据既定的频率和范围来安排并实施。在管理评审会议时应审查在内部审核时所发现的问题。

应采取纠正行动防止不符合项的再次发生。

6.14 供应商技术评分卡

为达到持续改进的目的，以下技术关键绩效指标（KPI）将用于监测和管理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的表现：

供应商的技术表现将基于以下因素考虑定期进行评估：

- (i) 确定的投诉案例（例如投诉次数）
- (ii) 发生率/召回/撤回（例如下架撤回次数）
- (iii) 监督测试不合格（例如不合格次数）
- (iv) 监督审核的符合性（例如审核结果等级和不符合项的关闭情况）
- (v) 供应商回应/态度（例如：回覆 DFI 的查询的所需时间）

6.15 文档控制

所有供应商须确保对产品安全性、合法性和质量管理上的所有文件、记录和数据得到有效的控制及维护。

7. 食品、生鲜食品和即食食品供应商的标准

除第 6 章所述的所有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的基本要求之外，第 7 章概述了适用于供货以下产品类型供应商的特定要求：

- 自有品牌食品
- 生鲜产品和即食食品（品牌或非品牌）

重要提示：如以上的产品亦供货给 DFI 零售集团，须结合参阅符合第 7 章和第 6 章的内容。

7.1 DFI 零售集团响应全球食品安全倡议

在 DFI 零售集团内，我们不断提升质量和提供诚信标准的产品，希望能与有同样价值观的供应商合作。

我们的目标是我们所有的供应商，都具有相关的和国际认可的全球食品安全倡议标准的认证。在 2023 年底前，为 DFI 零售集团自有品牌食品加工和包装的所有场所，都具有任一项受认可的全球食品安全倡议的认证方案。可向相关的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人员（PT）获取相关信息。

7.2 危害分析或威胁评估，和关键控制点

除非另有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说明，所有 DFI 零售集团的食品、生鲜产品和即食食品须设立危害分析或威胁评估，和关键控制点的计划。

流程图应标明所有的关键控制点。

对于 DFI 零售集团自有品牌产品或者供应给 DFI 零售集团的产品如有返工，须要有适当的产品返工环节。

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计划或风险评估计划须包括：

- (i) 关键控制点或控制点
- (ii) 危害得以控制（危害控制）/风险得以识别（风险评估）
- (iii) 控制/关键限值
- (iv) 发生偏差时采取的措施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3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 (v) 监测和监测频率的规程
- (vi) 相关负责人

如生产工艺流程（例如危害分析和关键点控制计划）对以上内容有任何具有影响性的改变，供应商须重新确证及立即通知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

7.3 李斯特菌环境监测程序 (LEMP)– 高风险即食食品供应商

所有「高风险即食食品」的供应商(冷冻食品)应建立李斯特菌环境监测程序，其程序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素：

- (i) 一个已受培训及跨职能部门的 LEMP 团队。团队具有明确职责，负责定期审核和更新 LEMP。
- (ii) 应使用李斯特菌属作为指标，以提升有效评估李斯特菌隐藏的地方

7.4 过敏原控制 – 包装/卷标和产品

工厂应实施过敏原管理的规程。规程应包括：

- (i) 一份符合产地和相关销售国所有适当控制要求的，编制成文的过敏原控制规程。
- (ii) 一份对场所内使用被定义为食品过敏原而编制成文的完整成份清单。这些过敏原成份应从所有的配方，批次记录或原材料生产记录中识别出来。
- (iii) 过敏原管理规程的文控规程应涵盖所有区域和场所。收货流程、隔离储存、对过敏原成分泄漏的清洁程序，以及用于存储过敏原物质容器和器具的储存控制，应有适宜的过敏原标志。
- (iv) 应建立成文的规程确保过敏原原料得以有效管控，防止与不含过敏原的产品交叉污染。

7.5 返工

不允许对 DFI 零售集团任何的产品进行返工，除非得到预先批准。返工（包括返包装）须满足以下的要求：

- (i) 对潜在危害进行风险评估并作为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计划的一部分
- (ii) 确定验收标准，例如食品安全、质量和感官特征的标准
- (iii) 从主批次到后续批次都可以完整的追溯，在哪里添加了什么，有多少量被使用添加等。
- (iv) 返工操作指引和返工允许的最大百分比
- (v) 确定保质期
- (vi) 适当储存防止变质和被污染

7.6 保质期延长和过期原料控制

不允许延长保质期和使用过期原料（原材料、包材、返工和在制品/半成品），除非得到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适当的评估和批准。适用于所有“最好在……之前食用”“保质期至……”的格式的产品。供应商对那些不需要进一步加工处理/转换的原料进行分包为成品时，应注意这些原料的保质期情况，确保原料在有效期内。

7.7 预生产/试产

应进行预生产或试产来确证和验证产品和生产工艺。这些要求取决于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风险评估以及与供应商的协议。

在特定情况下，DFI 零售集团允许满足以下要求的预生产或工厂试生产的产品售卖：

- (i) 确认生产工艺流程和包装流程得以受控（无违规操作，误差范围内，有适当的记录）。
- (ii) 确认相关的测试结果和过程控制参数（配方、批准的原料、关键控制点/控制点、微生物限量、过敏原等）为安全。
- (iii) 确认明确的质量参数，如外观、味道、质地和香味和其它质量属性符合已批准的产品规格。
- (iv) 如全部产品需进行隔离和分隔，其生产的产品均可追溯及可识别。
- (v) 得到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预先批准。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4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7.8 营养成分表和产品宣称-确证和验证

预包装食品的营养信息和其它任何相关的产品宣称应在产品开发阶段，通过使用实际生产的样品，送检外部已有认证的实验室来得以确证。

测试分析须包括所有营养素或其在营养成份表中的分类标示。

所有与产品相关的，及其营养宣称须符合以下：

- (i) 营养成份表分析报告（适用时），和/或
- (ii) 证明（适用的供应商声明函、适用的其它实验室测试报告等）
- (iii) 依照销售国当地法规，和
- (iv) 获得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的预先批准

验证须根据供货予 DFI 零售集团的产品类别，每 2-3 年进行一次。（如有进一步需求，DFI 零售集团产品开发团队（PD）将在产品开发简介阶段中说明）

8. 健与美产品的供应商技术标准

除第 6 章所述的所有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的基本要求之外，第 8 章概述了适用于供货以下产品类型供应商的特定要求：

- 自有品牌的健与美产品

重要提示：如以上的产品亦供货给 DFI 零售集团，须结合参阅和符合第 8 章和第 6 章的内容。

8.1 批准签样程序

除非另有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说明，供应商须向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提交预先批准和首次生产的样品（即批准签样）以作审批。而且，至少须有一套的签样留存在工厂，作为生产和验货检查的参考样版。当签样过期或遗失时需要进行重新批准签样。

9. 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的供应商技术标准

除第 6 章所述的所有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的基本要求之外，第 9 章概述了适用于供货以下产品类型供应商的特定要求：

- 日用百货产品（自有品牌或非品牌）
- 非售卖产品（产品并非重新包装作供应给 DFI 零售集团）

重要提示：如以上的产品亦供货给 DFI 零售集团，须结合参阅和符合第 9 章和第 6 章的内。

9.1 基于风险程度的供应商标准

供应商会根据对消费者、生意业务和品牌的影响程度而被指定一个风险等级。产品出货前以及产品整个生命周期内的审核和验货检查要求，均会依据这个风险等级（低，中，高）来确定。

高风险的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的供应商须完全符合第 6 章（除 6.8 和 6.9.2 条款外）和第 9 章的要求。

中风险和低风险的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的供应商须符合第 6 章的部分标准和完全符合第 9 章的标准。第 6 章标准中的 6.3、6.4、6.8 和 6.9.2 条款不适用于中风险和低风险的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

9.2 基于风险程度的工厂现场审核

根据产品的风险水平，工厂评估或审核的标准应依据以下：

低风险

- (i) 完成预审批的调查表
- (ii) 知名零售企业的有效审核报告（与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确认）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5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 (iii) 具有 ISO900 认证更为理想（不是强制性要求）
- (iv)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人员（PT）访厂（或由第三方的代表访厂，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 (v) 已签定赔偿协议

中风险

- (i) 同上

高风险

- (i) 同中风险，再加
- (ii) DFI 零售集团的工厂审核，包括产品的特定高风险模块（参考 6.3 章节）。

9.3 工厂控制

所有供货予 DFI 零售集团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的场所，须符合以下良好操作规范（GMP）的最基本控制：

9.3.1 人员和培训

所有供应商应确保所有活动、职责或其它相关职能皆由接受过适当培训的人员来管理，包括会影响产品的质量或安全，或已经确定的活动，或负责执行支持程序的等。

培训记录应当保存，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验证和/或纠正行动等适当的记录。

9.3.2 产品安全计划

除非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另有说明，所有 DFI 零售集团日用百货和非售卖的产品，均须有产品安全计划，并且根据供货产品的类型和风险水平来设订。

9.4 产品验证

必须有规程才核实供应商技术标准有效地运行，和产品能符合已约定完成的产品规格标准。以下为供应商内部质量体系的相关要求：

9.4.1 产品测试/检查/分析

所有供应商应有产品测试和检查的程序。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文件支持他们的产品测试 / 检查和分析是依据产品风险水平来进行。

除非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PT）另有说明，所有 DFI 零售集团日用百货和非售卖产品，均须依据供货产品的类型和风险水平进行产品测试来验证产品安全性。

抽样计划须符合原产国以及销售国双方的所有当地政府法规标准。如果产品销往多国，所有抽样计划须符合最严格国家的当地法规。

当根据风险需要进行外部的产品测试时，应由有已获认证的检测机构进行并由供应商承担测试费用。

根据风险等级，发货前验货检查的要求按会以下的说明：

低风险

- (i) 第三方检测首批大货验货检查
- (ii) 其后批次供应商自行验货检查（除非产品或工厂出现问题，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经理可能要求按回由第三方检测验货检查）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6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中风险

- (i) 同低风险，再加
- (ii) 第三方检测验货时会随机抽样检查 - 由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 (PT) 决定

高风险

- (i) 所有批次须有第三方机构的验货检查
- (ii) 产品定期的监督测试 (包括产品宣称的真实性, 例如抗菌) - 由 DFI 零售集团日用百货产品技术团队 (GMS PT) 和非售卖产品技术团队 (NT PT) 决定

所有预审批测试、上市前测试或监督测试和验货检查相关的成本费用, 须由供应商支付承担。由于这些测试/验货检查服务是由独立的第三方机构提供, 费用可能会有定期的价格调整。如指定的测试机构有任何的收费价格调整, DFI 零售集团产品开发/产品技术团队 (PD/PT) 将会通知相应的供应商。

9.4.2 包装/卷标和产品的验证

所有供应商须对包装库存管理设立有效的规程, 确保正确的包材/标签被使用在正确的产品上而避免不符合的错误。这一内容对于法规的符合性和顾客满意度管理尤为重要。

- (i) 产品应被包装在包装内, 这些所有流通中的产品包装版本应设立一个版本管控机制。
- (ii) DFI 零售集团自有品牌使用的所有包装, 须符合当地和/或国际法规的要求。
- (iii) 在运输和货架陈列时, 包装须保持完整的密封状态。
- (iv) 如适用, 需要进行运输测试 (振荡模拟、跌落测试) 以验证产品在运输过程中的损害风险。

9.4.3 检查/保留样品 – 绿签样与红签样

除非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 (PT) 另有说明, 供应商必须向 DFI 零售集团产品技术团队 (PT) 提交预审批和首批大货样品 (即各自不可接受签样和批准签样)。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7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C. 供应商技术标准矩阵表(Supplier Technical Standard Matrix)

Req't Ref. No.	1 Way 1 DF Way Supplier Technical Standard	Requirement applicable to category group		
		OB FNF and Fresh & RTE (OB/Brand/Non-brand)	OB H&B	GMSNT (OB/Non-brand)
Section 6 - Base standards generic to all product categories				
6.1	Conformance to agreed specification and change management	■	■	■
6.2	Suppliers Pre-qualification assessment	■	■	■
6.3	On site factory audit and other facility assessment	See sub-section requirement		
6.3.1	Approval factory audit	■	■	HR Product only
6.3.2	Surveillance audit	■	■	HR Product only
6.3.3	Audit report and follow Up	■	■	HR Product only
6.4	Factory control	See sub-section requirement		
6.4.1	Personnel & training	■	■	HR Product only
6.4.2	Cleaning program and cleanliness verification	■	■	HR Product only
6.4.3	Sanitation verification by means of pathogen/microbiological surveillance	■	■	HR Product only
6.4.4	Pest control	■	■	HR Product only
6.4.5	Foreign material prevention program	■	■	HR Product only
6.4.6	Product safety plan	■	■	HR Product only
6.5	Product design and development	See sub-section requirement		
6.5.1	Product safety/legality/quality threats analysis	■	■	■
6.5.2	Production trial	■	■	■
6.5.3	Use of packaging and validation	■	■	■
6.5.4	Product labels - regulatory compliance to destination markets	■	■	■
6.5.5	Validation by product testing	■	■	■
6.5.6	Shelf life/stability	■	■	■
6.6	Product specification	■	■	■
6.7	Supplier approval - raw material (includes packaging)	See sub-section requirement		
6.7.1	Approved suppliers	■	■	■
6.7.2	Raw material control	■	■	■
6.8	Product verification	See sub-section requirement		
6.8.1	Product testing	■	■	
6.8.2	Packaging and labelling verification	■	■	
6.8.3	Weights and measures	■	■	
6.8.4	Shipment release	■	■	
6.8.5	Product sample retention	■	■	
6.9	Traceability and date coding	See sub-section requirement		
6.9.1	Traceability	■	■	■
6.9.2	Date coding	■	■	■
6.10	Calibration	■	■	■
6.11	Customer complaint and product non-conformance management	■	■	■
6.12	Product recall/withdrawal	■	■	■
6.13	Internal audits	■	■	■
6.14	Supplier Technical Scorecard	■	■	■
6.15	Document control	■	■	■
Section 7 - Category specific standards for OB Food Non Food and Fresh & RTE (OB/Brand/Non-brand)				
7.1	Dairy Farm GFSI Initiative	■		
7.2	HACCP/TACCP	■		
7.3	Allergen Control - packaging/labelling and product	■		
7.4	Rework	■		
7.5	Shelf-life extensions and expired materials control	■		
7.6	Pre-production/production trials	■		
7.7	Nutrition Information Panel (NIP) and product claims - validation and verification	■		
Section 8 - Category specific standards for OB Health and Beauty Products				
8.1	Green Seal Program		■	
Section 9 - Category specific standards for General Merchandise and Non-Trading Items (OB/Non-Brand)				
9.1	Risk-based suppliers' standard			■
9.2	Risk-based on site factory audit			■
9.3	Factory control	See sub-section requirement		
9.3.1	Personnel & training			MR to LR
9.3.2	Product safety plan			MR to LR
9.4	Product verification	See sub-section requirement		
9.4.1	Product testing/inspection/analysis			■
9.4.2	Packaging/labelling and others product verification			■
9.4.3	Inspection/retention samples - Red Seal an Green Seal			■
	Applicable no. of sub-section requirements (shaded in grey)	22	16	17
	Total no. of requirement clauses	40	34	32 for HR, 25 for ML Risk
Key	HR = High Risk MR = Medium Risk LR = Low Risk			

最后更新日期	2021年12月8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19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D. 常见问题 Frequency Asked Questions (FAQs)

问题 1: 为什么我们制定这份“供应商技术标准”

答: 这不算是一个全新的标准。这份文件里所陈述的所有要求几乎都有在“质量符合标准-质量三步骤 SOP”里。质量三步骤程序自从 2012 发布以来, 它的应用已延伸涵盖到了其它商品。显然 DFI 零售集团需要一个更简洁和更统一的供应商技术标准, 来给我们不同品类的供应商传递明确的信息, 即我们的愿景是为我们的顾客带来安全和质量的产品。因此, 我们将“质量符合标准-质量三步骤 SOP”以新的名称“供应商技术标准”重新发布, 并令它适用于所有 DFI 零售集团不同类别的产品。

问题 2: 新的“供应商技术标准”什么时候生效?

答: 即日起, 所有新的供应商须遵守此份新的供应商技术标准。新的供应商技术标准将会向所有业务单元的商品采购经理介绍说明, 以及会在我们新项目开始时向供应商介绍说明。任何供应商接受新签署了 DFI 零售集团的“供应产品主协议”, 即意味其同意遵守这份新的“供应商技术标准”。

现有合作的供应商不论已与 DFI 零售集团签订“质量符合标准同意书”或是“产品供应主协议”, 依据这些已签署的协议, 供应商已经同意遵守这份“供应商技术标准”。之前称为质量符合标准的要求已植入到此标准。DFI 零售集团将会逐步与供应商联络好让供应商依次收到的这份“供应商技术标准”新版本。

问题 3: 这份新的“供应商技术标准”有什么主要的变更和升级加强?

答: 正如以上所说, 大部分的要求都已存在于当前的“质量符合标准 - 质量三步骤”。问题 1 也回答了制定这一新“供应商技术标准”的主要原因, 是为了提供一个更简洁的 DFI 零售集团工作方式给予我们不同产品品类的供应商(无论他们是供货什么类别产品的), 以能继续为我们的顾客带来好的产品。

其实一些变更/加强, 在过去可能已经有提及说明(在 2012 年质量符合标准发布后的时间里)。但不管怎样, 为了能够更清楚的说明, 或能够快捷的了解有那些加强的内容, 请参看罗列如下:

- 供应商资质预评估/预审批流程
- 度量衡的要求
- 出货放行程序
- 供应商关键绩效指标
- DFI 零售集团响应全球食品安全倡议(对食品和生鲜食品供应商)
- 过敏原控制(对食品和生鲜食品供应商)
- 包装、卷标和产品(对食品和生鲜食品供应商)
- 返工和保质期延长控制(对食品和生鲜食品供应商)
- 预生产和试产(对食品和生鲜食品供应商)
- 对营养成分表、包装和保质期的确证和验证要求(对食品和生鲜食品供应商)

问题 4: 参考第 5 章, 供应商是否需要签署“质量符合标准同意书”来作为遵守这套“供应商技术标准”知情和承诺的凭据?

答: 从 2018 年开始, 可以不用再需要签署一份单独的质量符合标准同意书(QCSA)。任何供应商一旦与 DFI 零售集团签署了“产品供应主协议”(即新版的主合同), 也就意味着同意遵守这套供应商技术标准。

请参考问题 2 的理由, 为什么单独的质量符合标准同意书不用再需要签署。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20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文件管有者: Stephanie Andrau
电邮地址: stephanie.andrau@DFIretailgroup.com
版本:

- 已删除第 6.16 可持续性要求 (详情请参考相关的贸易技术标准)
- 新增第 6.3.4 道德审核
- 新增第 6.6 产品规格书中的责任与道德采购部分
- 改写第 6.7 已批准的上游供应商 / 已批准的第三方

查询: 如有任何疑问, 请联系文件管有者或集团技术服务主任。

最后更新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版本	4.0
文件	DFI 零售集团供应商技术标准	文件编号	1W-SOP-SS-001SC
		页码	21 of 21
监控文件 – 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或更改。DFI 零售集团机密仅限于 DFI 零售集团和 DFI 零售集团之供应商使用。 不受监控文件 – 可供下载和/或打印。			